

报告书

REPORT



扬州弘瑞事务所

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 告 文 号：扬弘瑞审字[2021]第134号

客 户 名 称：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

报 备 时 间：2021-05-10 18:12:31

签字注册会计师：梁晓铭

殷仁萍



05142021050003385723

报告文号：扬弘瑞审字[2021]第134号

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514-87889686

传 真：0514-87868526

通 讯 地 址：扬州市文昌西路56号公元国际大厦15楼

电 子 邮 件：hr_cpa@yahoo.com.cn

事务所网址：www.hongruicpa.cn

防伪标识是用以证明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具有法定执业资格的事务所出具的特定标记，
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
事务所的主任会计师对事务所上报的相关业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特此说明，请知悉。

防伪查询网址：<http://fwgl.jicpa.org.cn/jsicpa/common/content.do?method=index>

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

YANGZHOU HONGR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扬弘瑞审字[2021]第 134 号

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贵组织）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组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被审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组织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中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组织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组织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我们同时：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基于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对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

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对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扬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五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

01表

编制单位：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3,218,316.42	1,314,902.82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2,000,000.00	4,100,000.00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10,000.00	12,696.00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16,000.00	应交税金	26		
存货		17,282.00	19,882.00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5,245,598.42	5,463,480.82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12,164.00	12,164.00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1,013.67	5,068.35				
固定资产净值	15	11,150.33	7,095.6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8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11,150.33	7,095.65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5,256,748.75	5,470,576.47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0		
无形资产	20			净资产合计	41	5,256,748.75	5,470,576.47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5,256,748.75	5,470,576.4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5,256,748.75	5,470,576.47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业务活动表

02表

编制单位：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4,047,616.90		4,047,616.90	4,290,565.40		4,290,565.4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101,769.15		101,769.15	75,721.10		75,721.10
其他收入	9	7,694.05		7,694.05	4,872.94		4,872.94
收入合计	11	4,157,080.10		4,157,080.10	4,371,159.44		4,371,159.44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3,767,913.36		3,767,913.36	3,853,863.73		3,853,863.73
（1）慈善活动支出							
其中：（可按慈善项目分列）		3,767,913.36		3,767,913.36	3,853,863.73		3,853,863.73
.....							
（2）其他业务活动成本							
其中：（可按慈善项目分列）							
.....							
（二）管理费用	21	312,540.44		312,540.44	300,759.99		300,759.99
（三）筹资费用	24	2,649.33		2,649.33	2,708.00		2,708.00
（四）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4,083,103.13		4,083,103.13	4,157,331.72		4,157,331.72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73,976.97		73,976.97	213,827.72		213,827.72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现金流量表

2020年12月31日

03表

编制单位：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4,231,937.4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0,574.94
现金流入小计	8	4,242,512.3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3,805,933.73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285,52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30,190.75
现金流出小计	13	4,121,647.0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120,865.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8,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75,721.1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8,475,721.1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10,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10,5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2,024,27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903,413.60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组织）于2013年12月23日经江苏省民政厅批准登记。登记证号：苏民基证字第441号。组织机构代码：533200005091621255。法定代表人：许刘刚。

业务主管单位：江苏省宗教局。

业务范围：接受政府资助和社会捐赠；资助贫困人群、受灾人群、残疾人、重症病人、孤残儿童、老年人；支持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组织管理层对组织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组织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组织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组织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组织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组织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组织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组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组织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组织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1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



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组织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组织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5%提取。

本组织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组织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组织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组织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组织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组织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



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组织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组织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运输设备	4年	5	23.75%
电子设备	3年	5	31.6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年	5	19.00%
其他设备	5年	5	19.00%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4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组织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土地使用权从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注：如果计提了减值准备，应说明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3、受托代理资产/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资产/受托代理负债是指本组织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不计入基金会净资产中）。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组织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该义务是组织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组织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组织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

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组织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组织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现金	人民币	188,146.29	226,700.1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030,170.13	1,088,202.68
合计		3,218,316.42	1,314,902.82

2、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跌价准备
1、股票投资				
2、国债投资				
3、债券投资 (不含国债)				
4、基金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4,100,000.00	4,100,000.00
5、其他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4,100,000.00	4,100,000.00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情况说明：无。

3、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6,000.00		16,0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6,000.00		16,000.00

(2) 预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仁丰里房屋租赁履约保证金	16,000.00	100.00%	16,000.00	100.00%	2020年	房屋租赁保证金
合计			16,000.00	100.00%	—	—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696.00		2,696.00
1-2年	10,000.00		10,000.00			
2-3年				10,000.00		10,000.00
3年以上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2,696.00		12,696.00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管天宇			2,696.00	21.24%	2020年	
2 扬州市藏经院典籍研究会	10,000.00	100.00%	10,000.00	78.76%	2018年	
合计	10,000.00	100.00%	12,696.00	100.00%		



5、存货

(1) 存货明细如下: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1. 原材料				
2. 库存商品				
3. 接受捐赠物资	17,282.00	38,628.00	36,028.00	19,882.00
4. 低值易耗品				
合计	17,282.00	38,628.00	36,028.00	19,882.00

(2) 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 余额	本年 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 余额
			转回	转销	
1. 原材料					
2. 库存商品					
3. 接受捐赠物资					
4. 低值易耗品					
合计					

6、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12,164.00			12,164.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1,013.67	4,054.68		5,068.35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11,150.33			7,095.65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途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出租						
公益项目	12,164.00	1,013.67	11,150.33	12,164.00	5,068.35	7,095.65
合计	12,164.00	1,013.67	11,150.33	12,164.00	5,068.35	7,095.65

(注:有已设立抵押和担保的固定资产,应予说明。)

7、净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1、限定性净资产				
2、非限定性净资产	5,256,748.75	213,827.72		5,470,576.47
合计	5,256,748.75	213,827.72		5,470,576.47

净资产比上年增加或减少的主要原因说明:无。

8、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组织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1.		1,911,558.46	1,911,558.46		1,568,746.68	1,568,746.68	
其中:捐款		1,911,558.46	1,911,558.46		1,568,746.68	1,568,746.68	慈善
捐赠物							
合计		1,911,558.46	1,911,558.46		1,568,746.68	1,568,746.68	

9、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基金投资	75,721.10	101,769.15
合计	75,721.10	101,769.15

10、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1. 慈善活动支出	3,853,863.73
其中:助困	1,555,742.37



支持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1,053,405.79	1,330,801.45
2. 其他业务活动成本		
其中:		
.....		
合计	3,853,863.73	3,767,913.36

注: 1. 在慈善活动支出、其他业务活动成本等项目下披露主要具体项目; 2. 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营业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按实际发生分摊至各业务活动支出中; 3. 本组织设立的慈善信托财产支出计入慈善活动支出项下。

11、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理事会经费		
2. 行政管理人员工资、奖金、津贴费用	226,890.00	226,330.00
3. 行政管理人员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费用	58,632.56	53,902.34
4. 办公费	3,069.46	14,823.00
5. 水电费		
6. 邮电费	3,113.29	3,175.45
7. 物业管理费		
8. 差旅费		3,295.98
9. 折旧费	4,054.68	1,013.67
10. 修理费		
11. 无形资产摊销		
12. 存货盘亏损失		
13. 资产减值损失		
14. 因预计负债所产生的损失		
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5,000.00	10,000.00
16. 应偿还的受赠资产		
17.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其中: 房产税		
车船使用税		
土地使用税		
19. 其他		
合计	300,759.99	312,540.44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组织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所有理事均需列示）

姓名	组织职务	原工作单位及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或津贴	报酬或津贴金额(元)
许刘刚	理事长	扬州文峰寺监院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能度	副理事长	扬州文峰寺住持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翁文钟	副理事长	扬州英谛车材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侯国新	副理事长	南京苏新智慧社区服务有限公司投资人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肖楠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秘书长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张亚维	理事	扬州大学商学院老师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马焰	理事	扬州诚信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戴成红	理事	仪征市义工联合会会长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薛锋	理事	扬州文峰寺知客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茅森	理事	扬州文峰寺监院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仁永	理事	扬州大明寺监院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
伏正予	理事	扬州市荷花池社区正予工作室员工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吴月琴	理事	扬州东花苑医院会计	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吟贤	理事	扬州市金奥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业务经理	是□/否☑	0
李成森	理事	江苏正泓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是□/否☑	0
潘展	理事	扬州古籍线装文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是□/否☑	0
管天宇	理事	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职员	是☑/否□	33,592.00
邵卓	理事	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职员	是☑/否□	35,692.00
黄冕	理事	扬州文峰慈善基金会办公室主任	是☑/否□	41,632.00

2、列示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含离退休人员）在本组织领取报酬或津贴情况

姓名	组织职务	原工作单位及职务	领取报酬或津贴金额(元)	领取报酬或津贴事由

3、列示本组织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工作人员数			发放工资总额 (元)	人均工资 (元)
总数	其中由组织缴纳五险一金人数	其他签订劳动合同人数		
6			201,140.00	33,523.33



七、在计算公益慈善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慈善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八、重大公益慈善项目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慈善项目的运行费用						小计	
			项目人员工资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宣传活动费用	差旅费	其他费用		
助困	1,555,742.37	1,300,607.80	5,006.00	23,664.30	3,000.00	11,593.00	1,250.00	210,621.27	255,134.57	1,555,742.37
支持公益慈善事业	1,053,405.79	42,844.00		4,325.34	11,225.40		12,816.00	982,195.05	1,010,561.79	1,053,405.79
合计	2,609,148.16	1,343,451.80	5,006.00	27,989.64	14,225.40	11,593.00	14,066.00	1,192,816.32	1,265,696.36	2,609,148.16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慈善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助困	困难家庭	1,555,742.37	40.37%	慈善
2. 支持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支持公益	1,053,405.79	27.33%	
合计		2,609,148.16	67.70%	

说明：

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以上两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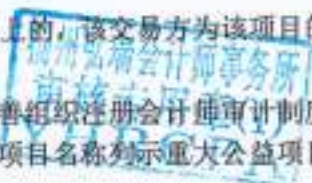
1、项目捐赠收入超过当年捐赠收入的20%以上的项目应填列本表。

2、项目支出超过当年组织总支出 20%以上的项目应填列本表。

3、项目持续时间在 3 年以上（含 3 年）的应填列本表。

二、组织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三、按照财政部、民政部财会[2011]2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组织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的通知》要求，上述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应当实施专项审计，对应项目名称列示重大公益项目审计报告文号、日期、事务所名称以及审计意见格式。



3、公开募捐收入及慈善活动支出情况

慈善项目实施情况										慈善项目实施情况					资金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募项目名称	备案编号	项目执行人	备案起止时间	募捐金额/币种	募捐方式	募捐收入		慈善活动项目名称	受益人数	慈善活动支出			项目进展	公募活动成本支出	公募资金结余	是否有结余项目
							现金	非现金(折价)			现金	非现金(折价)	合计				
.....																	
合计																	



制表说明：
 (一) 应逐项列明。
 1. 本年度在“慈善中国”平台备案(含线下备案)的公开募捐项目；
 2. 往年备案，延续至本年度的公开募捐项目；
 3. 使用以往公募收入开展的，且延续至本年度的仍在实施的慈善项目。
 (二) 募捐方式包括：
 1. 公募项目收入与其项下资金开展的慈善活动——对应；
 2. 一项公募收入项下同时开展的多个慈善项目实施情况；
 3. 多项公募收入共同支持的专项慈善项目实施情况。
 (三) 其他。
 1. “备案编号”填写在“慈善中国”平台完成备案后取得的备案号；
 2. “募捐方式”可选择互联网募捐、异地募捐、线上线下混合募捐(可多选)；
 3. “项目执行人/自然人”可选择本单位或其他法人组织、自然人(具体名称)；
 4. “项目进展”可选择结项或未结项。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法人姓名	与组织的关系
扬州文峰寺	能度	发起人

2、关联交易

关联方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3、关联方往来

(1)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应收账款:						
合计						
其他应收款:						
合计						
预付账款:						

合 计						
-----	--	--	--	--	--	--

(2)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应付账款:				
合 计				
其他应付款:				
合 计				
预收账款:				
合 计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备注
1. 真空包装机	获赠	2019.1	台	1	5,800.00	5,800.00	自用	
2. 保险柜	自购	2019.8	个	1	4,780.00	4,780.00	自用	
3. 文件柜	自购	2019.8	个	1	1,584.00	1,584.00	自用	

说明:

- 1、本表按固定资产原值科目明细账期末信息填列。
- 2、来源包括“自购”或“获赠”，时间为自购或获赠时间、用途为“自用”或“非自用”。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组织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组织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组织（或协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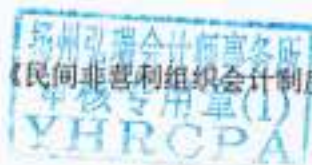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〇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组织名称：（盖章）

组织法人：（签名）

二〇二一年五月六日



财务负责人：（签名）

二〇二一年五月六日

编号 32102700020190110012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03718659824X (1/1)

名称	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56号(公元国际大厦)1幢15楼
法定代表人	江金芳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4年11月05日
营业期限	1994年11月05日至2024年11月04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资产评估；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设计会计制度，担任会计顾问，代理记账；提供会计咨询、税务咨询和管理咨询；代理纳税申报；代理申请工商注册登记，协助拟订合同、章程及其他业务文件。财会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 01月 10日



执业证书

经审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

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及有关规定，准予执
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批准文号：苏财协[1997]271号

证书编号：321000003

1999年12月30日



姓 名	梁晓格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02-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002197102280325
Identity card No.	





姓 名 殷仁萍
Full name 女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2-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扬州弘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021198702050000
Identity card No.



—— 会计审计、税务筹划、税务代理、资产评估 ——

扬州本部：江苏省扬州市文昌西路56号公元国际大厦15楼

电 话：0514-87889686

传 真：0514-87956527

高邮分部：高邮市通湖路162号世贸广场商务写字楼1503-1506室

电 话：0514-84688608

传 真：0514-84685092

仪征分部：仪征市工农北路136号汉密尔顿国际酒店5楼8525室

电 话（传真）：0514-83212152

宝应分所：宝应县旺发路顺发小区201室

电 话：0514-8828775

西区分部：扬州市邗江区百祥路150号

电 话：0514-87895298

公司网址：www.hongruicpa.cn

